



## 提要

一、計畫目標：興建八〇〇病床（不含原醫療中心二六病床）及每日一、五〇〇人次門診容量之醫院。各項設備及人力均比照榮民總醫院；使具七級教學醫院水準之作業能力。

二、預期效益：為加強中部地區榮民、榮譽、公勞保及民衆之醫療服務，減輕台北榮民總醫院之醫療負擔。

三、計畫期程：本計畫為五年中程計畫；自66.7.月開始預定71.6.月完成。

四、預算及分配：總預算新台幣二四億三、三三六萬元（建築及機電設備：新台幣一三億六、七七六萬元；醫療器械及一般設備；新台幣一〇億六、五六〇萬元。因預算核減數不足一億另二六六萬元。）

## 五、執行概要：

(一) 建築工程方面：醫療、門診大樓除手術室加護病房及廚房之內外尚待裝修外，已告完成。其餘男女職員、技工及工友宿舍預定於本(71)年八月底全部完工。職務宿舍預定於72年2月完工。

(二) 設備安裝方面：醫療設備大部由國外採購，價值新台幣四億餘元，現陸續運

輸及逐次安裝中。因預算核減一億零二六六萬元，致所需部份醫療器械尚未辦理採購，擬俟經費獲得解決後繼續辦理。

(三) 開業前之準備工作：台中分院預定於本(71)年九月十六日開始醫療作業，並於十月卅一日正式開幕。有關籌備工作，現按計畫進行中。

## 六、主要發現：

(一) 本計畫為五年中程計畫，自66.7.開始，預定71.6.完成。本案原先訂為四年計畫目標（66.7.至70.6.）興建醫療大樓一棟（九層）六〇〇病床，每日一、〇〇〇人次門診。在執行期中，因政策上變更，經修訂為五年計畫。變更醫療大樓為十層八二六病床，每日一、五〇〇人次門診另增加部份工程及設備。將原編列預算一四億三、九〇〇萬元（建築工程費七億二、〇〇〇萬元；醫療及一般設備費七億一、九〇〇萬元。）增列預算為二四億三、三三六萬元（建築工程費一三億六、七七六萬元。醫療及一般設備費一〇億六、五六〇萬元，依據簡報資料顯示已於70.71.72年度奉撥九億六、二九四萬元，經核減尚不足一億另二六六萬元）

(二) 本計畫為利用原埔里榮民醫院台中醫療中心之四層樓房一棟考慮台中港路交

通之便而致幅員較小，各項建築緊接，院內綠地及停車場可用空間不大，感到美中不足。

(三) 台中各院主要之醫療設備已大部份採購。惟因預算核減一億另二六六萬元，致所需部份設備，暫停採購。

(四) 興建台中分院全部預算新台幣二四億三、三三六萬元（八二六病床）查長庚醫院興建基隆分院（五〇〇病床）資料顯示；其全部編列預算十億左右，較榮總台中分院預算較低，查其主要原因；除建築品質及醫療設備較有差異外，而長庚醫院則直接向國外採購醫療器械。然榮總則須依照規定，經由中信局採購，必須負擔中信局手續費用及台灣代理商佣金利潤等高達總價三〇%左右。增加國庫負擔，似有研究改進之必要。

(五) 台中分院建築工程部份，其中部份已完成後，使用單位之醫師要求修改，影響工程施工進度。

(六) 台中分院大部份土地屬輔導會負責管理，佔地十五公頃，其餘分屬國產局、台中市政府及台糖公司等機關。惟其中除台糖公司一筆三·五公頃必須等值交換，尚未達成協議。

3

(七) 台中分院核准員額一、七〇〇人，每病床配置二人，甚感不足，（國際標準局一：三人，榮總一：二人）擬俟病床全部開放後，請增加編制員額每病床配置二，五人。

4

(八) 台中分院完成後，為國內一級教學醫院水準，其管理、人力及設備器械運用等，亟需建立一套制度，以資配合，以發揮營運績效。

七、檢討及建議：

(一) 效益部份：

台中分院籌建工程完成後，不論建築設計、醫療設備和人才延攬培育，將具一級教學之水準和作業能力。對中部地區榮民、榮譽、公勞保、民衆之醫療服務，不無貢獻，并可達成提高中部地區醫療水準之目標。

(二) 立即可行之建議：

1. 台中分院籌建興工期間，為配合實際情形發展需要，前經修正四年計畫為五年。現已接近完成階段。已訂於本年(71)年九月十六日開始醫療作業，并於十月卅一日正式開幕。對少數未完成零量工程及部份設備，似宜加緊趕辦，克服困難，期能如期開放。

2 台中分院籌建計畫所需設備經費尚短缺一億另二六六萬元，另已發包及完成工程因物價指數調整，尚未與承包商結算。希能衡度政府財政收支，似宜編列七十三年度概算辦理。為配合開幕後作業迫切需要之設備器械，請按行政系統專案辦理。

3 編制員額於開放作業初期，宜就目前編員先予適度調配運用。至請提高每病床二·五人，似宜與榮總台北本院通盤檢討。

4 台中分院為一新建一級教學醫院，必須建立管理制度；有效運用人力及機具設備，以達到醫療預期水準。并應注意維護醫護行政人員風氣。期在中部地區建立新形象。

5 台中分院與台糖公司三·五公頃土地之等值交換一事，請榮總儘速達成協議，并完成法定手續。

### (三) 基本漸進之建議：

1 台中分院建築工程，其中部份完成工程，使用單位要求修改，影響施工进度甚大。今後類似工程在設計階段，宜事先邀請使用單位共同參與，以免設計不合實用要求，而浪費工時及費用。

5.

6.

2 籌建台中分院（八二六病床）預算較長庚醫院興建基隆分院（五〇〇病床）預算較高問題。依據前述「主要發現」第四項說明事實。建請輔導處協調財政部、審計部研究改進。

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實地查證報告

查證項目：榮民總醫院台中分院第五年工程

主管機關：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查證日期：七十一年六月十至十一日

查證地點：台中市

本會查證人員：王研究委員振旅 王研究員學智 孟科員昭平

本院查證人員：林參議文山

主管機關參與人員：輔導會：林科長青石 楊專員隆

榮民總醫院台中分院：羅院長光瑞 馬副院長擢

張主任秘書顯燾

壹、計畫內容：

一、計畫緣起：輔導會為加強中部地區榮民、榮譽、公勞保及民衆之醫療服務，減輕台北榮民總醫院之醫療負擔，特將位於台中市西部之埔里榮民醫院台中醫療中心一棟（四層大樓內有二六個病床）撥交榮民總醫院，擴建為台中分院。

二、計畫目標：興建容量為八〇〇病床及每日一、五〇〇人次門診。各項設備及人

(1)

力均比照總院，使具備一級教學醫院水準之作業能力。

三、計畫期程：本計畫為五年中程計畫，自六十六年度開始至本（七十一）年度完成。

四、預算來源及分配：

(一) 本計畫概算：新台幣二四億三、三三六萬元，按工程進度，報請行政院分年度核撥。

(二) 預算分配：建築及機電設備：新台幣一三億六、七七六萬元（含土地費三、一六〇萬元）醫療器械及一般設備：新台幣一〇億六、五六〇萬元。

貳、執行概要：

一、進度編列：本計畫執行進度編列尚稱適宜，惟執行期間，因政策變更，調整容量，增加床位及門診人數，致修訂作業計畫一次。

二、截至本（七十一）年五月底止之執行情形如左：

(一) 建築工程方面：

1 醫療大樓：計有十四項工程，除九項已完成外，手術室已完成八〇%；加護中心已完成七〇%；供應中心、藥劑部、廚房各完成九〇%。

(2)

2 門診大樓：計有八項工程，均已完成。

3 放射腫瘤科大樓工程已完成。

4 員工宿舍：已於70年12月底全部完成。

5 職務宿舍：因土地使用及發包手續辦理延誤，開工較晚，預計72年3月底前完成。

6 附屬工程：計有七項，除鍋爐房、緊急發電機工程已完成。現正試車及安裝外。其餘太平間及污水處理場各完成八〇%；淨水處理場已完成六〇%；院區道路已完成三〇%；美化環境已完成規劃。全部工程預計於本(71)年八月底前完成。

#### (一) 醫療設備方面：

1 醫療所需各種設備，大部由國外採購，因受年度預算限制，並考慮採購費時時及配合工程進度安裝等因素，已於70、71年度優先選購價值新台幣四億餘萬之設備器械，現已陸續運達及安裝中。其詳細情形如下：

(1) 醫療大樓之燒傷中心、婦產科、小兒科、加護中心、復健部、核醫部等採購器械現正運輸中，預計本(71)年八月底前安裝完成。

(3)

(2) 醫療大樓之手術室、放射線部（X光機八部已完成安裝六部）供應中心、藥劑部等現正安裝中，預計本(71)年七月底前完成。

(4)

(3) 醫療大樓之洗衣工廠、機電設備，現正試車中，預計本(71)年七月中旬完成。

(4) 門診大樓之急診室、檢驗部、眼科、耳鼻喉科、牙科，現正安裝設備，預計本(71)年八月底完成。

(5) 放射腫瘤科大樓之安裝設備，預計於本(71)年八月底前完成。

(6) 附屬設施方面，鍋爐房正試車中；緊急發電機安裝中；太平間設備運輸中；淨水處理場設備製造中。全部設備安裝，預計於本(71)年八月底前完成。

2 為配合本(71)年九月十六日開始作業之需要，尚缺部份重要設備，榮民總醫院擬動用72年度預算提前辦理國外採購手續，預期在開始作業前安裝完成。

3 榮總台中分院工程項目、進度執行情形及現場照片如附件一、二。

#### 三、開業前之準備工作

(一) 台中分院預定本(71)年九月十六日開始醫療作業，十月卅一日正式開幕。有關籌備工作進行情形如次：

1 本(71)年一月：一級一級單位主管、專任行政人員現集中榮民總醫院辦公、其他人員繼續進用，已大致完成。

2 本(71)年四月：辦理取得開業執照，已完成。

3 本(71)年五月：部份人員遷住台中分院辦公。

4 本(71)年七月：台中分院正式成立（籌備處結束）、人員進用完成，全部人員集中台中辦公。

5 本(71)年九月：開始醫療作業。

6 本(71)年十月卅一日正式開幕。

(二) 病房分配情形：

1 依等級區分如左表：

等級	床位	占%	備註
頭等	九六床	一二	單人房
貳等	四〇八床	四九	雙人房
叁等	二六三床	三二	三人及五人房
灼傷中心	六床	一	
加護病房	二八床	三	
體儉病房	二五床	三	
合計	八二六床	一〇〇	內含原醫療中心二六病床

(6)

(5)

2 依性質區分：除加護病房、體檢病房外，實有普通病床七七二張，榮民（包括將官、榮民、榮譽）按六〇%計算，應占病床四六四張，其分配如左表：

區別	床位	占%比	備註
將官	二六床	六	中將住單人房 少將住雙人房
榮民	三七八床	八一	住二等或三等
榮譽	六〇床	六〇	住三等
合計	四六四床	一〇〇	

公勞保、民衆病床三〇九床，占四〇%。

(三) 病床及門診開放計畫：

1 房屋開放，須考慮未來病人之需求量而定，初期開放過多，浪費人力物力

(7)

；開放太少，惟恐不敷實際需要，屆時病人急遽增加，又恐措手不及。以

(8)

目前中部地區醫院規模及水準不高之狀況，經研判開始作業後病人增加速度可能比預期較快，為因應情勢，榮民總醫計畫將病床分三期開放：

第一期：71年9月16日開始作業，開放二〇四床，占二五%。

第二期：72年1月再開放二二〇床，占二六%（累計共八二六床一〇〇%）

2 門診開放作業後，各診療室須全部開放，各科醫護人員亦不能缺少，惟各科應派醫師多少，得視病人實際狀況隨時調整。

叁、主要發現：

一、本計畫為五年中程計畫，自66.7.月開始，預定71.6.月完成。本案原先訂為四年計畫目標（66.7.至70.6.）興建醫療大樓一棟九層（另地下二層）六〇〇病床，每日一、〇〇〇人次門診，其執行期中因政策上變更，經修訂為五年計畫，變更醫療大樓為十層，八二六病床，每日一、五〇〇人次門診，並另增加部份工程及設備。將原編列預算一四億三、九〇〇萬元（建築工程費用七億二、〇〇〇萬元，醫療及一般設備費用七億一、九〇〇萬元）增列預算為二四億三、三六萬餘元（其中建築工程費用一三億六、七七六萬餘元，另醫療及一般設備



費用一〇億六、五六〇萬餘元已於71.72年度奉撥九億六、二九四萬元，因預算核減尚不足一億另二六六萬元。

二本計畫為考慮台中港路交通之便而利用原埔里榮民醫院台中醫療中心之四層樓房一棟，致幅員較小，各項建築緊接，院內綠地及停車場可用空間不大，感到美中不足。

三、台中分院主要之醫療設備已大部份採購，惟因預算核減一億另二六六萬元，致所需部份設備，目前暫停採購。

四、興建台中分院全部預算二四億三、三三六萬元（八二六病床）。惟查長庚醫院興建基隆分院（五〇〇病床）資料顯示，其編列預算約十億左右，較榮總興建台中分院預算比較較低，查其主要原因；除建築品質及醫療設備較有差異外；長庚醫院係直接向國外採購醫療器械。榮總則須依照規定，經由中信局採購，必須負擔中信局手續費用及台灣代理商佣金利潤等高達總價三〇%左右。增加國庫負擔，似有研究改進之必要。

五、台中分院建築工程，其中部份工程完成後，因使用單位之醫師要求而修改，影響工程施工進度。

(9)

六、台中分院大部份土地屬輔導會，佔地十五公頃；其餘分屬國產局、台中市政府及台糖公司等機關，除台糖公司一筆三、五公頃必須等值交換，尚未達成協議。

七、台中分院核准員額一、七〇〇人，每一病床配置二人，尤感不足，擬俟病床全部開放後，請增加編制員額每一病床配置二、五人。

(10)

八、台中分院完成後，為國內一級教學醫院水準，但對管理、人力及設備器材運用等，亟需建立一套制度，以資配合，以發揮營運績效。

肆、檢討及建議：

一、效益部份：

台中分院籌建工程完成後，不論建築設計、設備和人才延攬培育將具為一級教學醫院之水準和作業能力，對中部地區榮民、榮眷、公勞保、民衆之醫療服務，不無貢獻，并可達成提高中部地區醫療水準之目標。

三、立即可行之建議：

(一) 台中分院籌建興工期間，為配合實際情形發展需要，前曾修正計畫。現訂本(71)年九月十六日開始醫療作業，並於十月卅一日正式開幕，對少數未完成之零星工程及部份設備，似宜加緊趕辦，克服困難，期能如期開放。

(二) 台中分院籌建計畫所需設備經費，尚短缺一億另二六六萬元，另已發包及完成工程因物價指數調整尚未與承包商結算，希能銜度政府財政收支，似宜編列七十三年度概算辦理。如部份設備器械採購，必須配合開幕後作業迫切需要者，請按行政系統專案辦理。

(三) 有關編制員額一節，於開放作業初期，宜就目前編員先予適度調配運用。請提高每病床二·五人，似宜與榮總台北本院通盤檢討。

(四) 台中分院為一新建一級教學醫院，必須建立管理制度，有效運用人力、機具設備，以達到醫療預期水準。並應注意維護醫護行政人員風氣。期在中部地區建立新形象。

(五) 台中分院與台糖公司三·五公頃土地之等值交換一事，請榮總儘速達成協議，并完成法定手續。

### 三、基本漸進之建議：

(一) 台中分院建築工程，其中部份完成工程，使用單位要求修改，影響施工進度甚大，今後類似工程在設計階段，宜事先邀請使用單位共同參與，以免設計與實用不合要求，而浪費工時及費用。

(二) 興建台中分院預算較長庚醫院興建基隆分院預算較高問題，依據前述「主要發現」第四項說明事實，建請輔導會協調財政部、審計部研究改進。

台中分院工程項目進度一覽表

工程名稱	房 屋 工 程					醫 療 設 備					預 定 完 成 期 限		
	完 成 30%—60%	完 成 70%—80%	完 成 90%	已 完 成	已 規 劃	運 輸 中	安 裝 中	試 車 中	製 造 中	已 完 成	6 月	7 月	8 月
醫療大樓 14 項		2	3	9		5	5	2		1	2 (2)	3 (5)	(5)
門診大樓 8 項				8			5					(2)	(3)
放射腫瘤 外科大樓 1 項				1			1						(1)
單身宿舍 1 項				1									
附屬設施 7 項	2	2		2	1	1	1	1	1		(1)	(1)	5 (2)
北區106戶 職務宿舍						※預定72年3月底前完成，但不影響開幕							
備 註	※預定完成期限欄內，無括號部分數字表房屋工程進度完成期限項數。有括號部分，數字表醫療設備安裝完成期限項數。												

榮民總醫院台中分院重要工程設備照片

三醫療大樓護士站

一全院正面

四醫療大樓三等病房(五人一間)

二醫療大樓

二

一

七門 診 掛 號 處

五門 診 大 樓

八眼 科 診 療 間

六門 診 大 廳

工鍋 爐 房 及 煙 囪

九 牙 科 治 療 椅

工 技 工 宿 舍

十 放 射 腫 瘤 科 大 樓

主職員宿舍

技工宿舍

鍋爐

護士宿舍